

证券代码：300863

证券简称：卡倍亿

公告编号：2025-052

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5月1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25年5月19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经公司全体董事推举，本次会议由董事林光耀先生主持，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同意选举林光耀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和简历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完成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相关制度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，董事会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，自动失去委员资格。具体选举及组成情况如下：

战略委员会：林光耀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徐晓巧先生、何文丽女士；

审计委员会：刘桂华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林光成先生、郑月圆女士；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刘桂华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徐晓巧先生、郑月圆女士；

提名委员会：何文丽女士（主任委员）、林光耀先生、郑月圆女士。

具体内容和简历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完成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与会董事审议，同意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1、聘任林光耀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2、聘任徐晓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3、聘任林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4、聘任秦慈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5、聘任王凤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具体内容与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完成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同意聘任史久杰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具体内容与简历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完成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5月19日